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陳筠心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200107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074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推廣網路守護天使3.0「趨勢科技家長守護」
及校園網安走唱團一案並請廣為宣導及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2月6日臺教資(四)字第112270042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年網路環境快速發展，使得智慧型裝置使用普及、使用年齡下降，若未妥善管理使用，可能成為青少年以及兒童接觸不良資訊的入口。故此，教育部與趨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協力宣導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合作推出網路守護天使3.0「趨勢科技家長守護」免費下載，幫助老師、家長為青少年和兒童打造良好上網環境、建立良好上網使用習慣，遠離可能潛在網安威脅。
- 三、校園網安走唱團透過全台巡迴免費授課方式，進行網路守護天使3.0「趨勢科技家長守護」推廣及校園網路安全宣導，協助教師與家長重視兒童上網安全重要性，同時幫助學生建立良好的電腦與手機上網使用習慣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

學務處 112/02/08 16:21



1120001173

有附件



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